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R Construct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華營建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2)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益增加至約8,572.2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益為約6,066.0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毛利增加至約486.2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毛利則為約353.2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約42.2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約54.0百萬港元。

華營建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綜合全年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4	8,572,220	6,066,037
合約成本		<u>(8,086,049)</u>	<u>(5,712,805)</u>
毛利		486,171	353,232
其他收入	4	7,554	9,025
行政開支		(183,559)	(162,548)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3,684)	(7,342)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179,512)	(46,003)
融資成本	6	<u>(54,198)</u>	<u>(65,820)</u>
除稅前溢利	5	72,772	80,544
所得稅開支	7	<u>(30,606)</u>	<u>(26,594)</u>
年內溢利		<u><u>42,166</u></u>	<u><u>53,950</u></u>
以下各方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39,221	53,715
－ 非控股權益		<u>2,945</u>	<u>235</u>
		<u><u>42,166</u></u>	<u><u>53,950</u></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u>7.84港仙</u></u>	<u><u>10.74港仙</u></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u>42,166</u>	<u>53,950</u>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36,017</u>	<u>(1,234)</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u>36,017</u>	<u>(1,234)</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u>78,183</u>	<u>52,716</u>
以下各方應付：		
－ 本公司擁有人	74,638	52,797
－ 非控股權益	<u>3,545</u>	<u>(81)</u>
	<u>78,183</u>	<u>52,71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6,751	22,415
使用權資產		35,470	48,578
投資物業		42,297	–
於合營企業權益		50,512	–
營運特許權		30,270	30,927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的應收款項 及合約資產		249,170	249,613
其他無形資產		189	164
預付款項及按金		4,974	9,606
遞延稅項資產		8,695	5,073
非流動資產總額		538,328	366,376
流動資產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的應收款項 及合約資產		4,089	8,879
合約資產		4,081,939	3,169,364
應收貿易款項	10	549,572	775,88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6,228	106,671
持作銷售物業		8,132	46,576
應收一間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1,222	6,322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6,608	43,276
可收回稅項		3,833	2,0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1,560	330,799
流動資產總值		4,993,183	4,489,806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保留金款項	11	2,164,070	1,920,405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撥備		1,884,638	1,538,468
計息銀行借款	12	375,793	318,011
應付一間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3,077	3,001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11,00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1,019	12,613
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		21,916	80,521
租賃負債		16,022	16,480
應付稅項		20,178	23,854
		<u>4,496,713</u>	<u>3,924,353</u>
流動負債總額		4,496,713	3,924,353
流動資產淨值		496,470	565,45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34,798	931,829
非流動負債			
撥備		5,700	5,700
租賃負債		22,180	33,519
計息銀行借款	12	255,604	216,153
遞延稅項負債		545	564
		<u>284,029</u>	<u>255,936</u>
非流動負債總額		284,029	255,936
資產淨值		750,769	675,893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5,000	5,000
儲備		716,323	650,685
		<u>721,323</u>	<u>655,685</u>
非控股權益		29,446	20,208
		<u>750,769</u>	<u>675,893</u>
權益總額		750,769	675,8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企業及集團資料

華營建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觀塘道388號創紀之城一期渣打中心32樓3-16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建築業務（當中包含在香港、馬來西亞及英國承接樓宇建築工程及維修、保養、加建及改建（「RMAA」）工程）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環保業務。

華營建築投資有限公司（「華營建築投資」，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董事認為，浙江國有資本運營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2. 重大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財務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各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條文。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以上各項變動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均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i) 建築業務分部，在香港、馬來西亞及英國作為總承建商從事合約工程，主要涉及樓宇建築及RMAA工程。
- (ii) 環保業務分部，在中國從事建設、修復及運營污水及再生水處理廠以及配水廠及其他環境相關設施及基礎設施。

管理層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進行單獨監控，以便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進行評估，此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一項計量標準。經調整溢利／虧損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計量標準一致，惟利息收入、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融資成本（不包括租賃負債利息及因時間推移而產生的應付保留金貼現金額的利息）不包括在計量之內。

分部資產不包括與關聯方的結餘／貸款、可收回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該等資產乃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與關聯方的結餘／貸款、計息銀行借款、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原因是該等負債乃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

於報告期間內並無重大的分部間銷售及轉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建築業務		環保業務		總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附註4)						
銷售予外部客戶	8,416,655	5,926,563	155,565	139,474	8,572,220	6,066,037
分部業績	99,496	107,267	31,696	23,100	131,192	130,367
對賬：						
利息收入					303	1,36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2,748)	(10,201)
融資成本 (不包括租賃負債利息及 因時間推移而產生的應付保留 金貼現金額的利息)					(35,975)	(40,988)
除稅前溢利					72,772	80,544
所得稅開支					(30,606)	(26,594)
年內溢利					42,166	53,950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建築業務		環保業務		總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035	10,113	1,975	802	11,010	10,91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819	21,978	1,619	92	19,438	22,070
營運特許權攤銷	-	-	1,362	1,368	1,362	1,36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	109	139	109	139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的應收款項及 合約資產減值	-	-	9	34	9	34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減值撥回)	74,747	(9,173)	376	344	75,123	(8,829)
合約資產減值	103,852	54,156	528	642	104,380	54,798
持作銷售物業 (減值撥回)／減值	(1,620)	8,941	-	-	(1,620)	8,941
資本開支	3,714	6,456	100,737	504	104,451	6,96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建築業務		環保業務		總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4,728,725	4,238,966	752,428	560,513	5,481,153	4,799,479
對賬：						
應收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1,222	6,322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6,608	43,276
可收回稅項					3,833	2,032
遞延稅項資產					<u>8,695</u>	<u>5,073</u>
總資產					<u>5,531,511</u>	<u>4,856,182</u>
分部負債	3,829,923	3,337,560	262,687	177,012	4,092,610	3,514,572
對賬：						
應付一間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3,077	3,001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11,00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1,019	12,613
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					21,916	80,521
計息銀行借款					631,397	534,164
應付稅項					20,178	23,854
遞延稅項負債					<u>545</u>	<u>564</u>
總負債					<u>4,780,742</u>	<u>4,180,289</u>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香港	7,838,697	5,098,983
中國內地	155,565	139,474
馬來西亞	137,716	163,405
英國	440,242	664,175
總收益	<u>8,572,220</u>	<u>6,066,037</u>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地呈列。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香港	96,029	70,852
中國內地	136,479	33,040
馬來西亞	42,661	1,096
英國	1,173	2,215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76,342</u>	<u>107,203</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所在地呈列，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各報告期間，來自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客戶A	2,447,786	1,090,399
客戶B	1,982,974	818,125
客戶C	1,013,111	*

* 無或佔本集團收益少於10%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的收益	8,561,236	6,055,107
其他來源的收益		
來自服務特許權安排的融資收入	<u>10,984</u>	<u>10,930</u>
總計	<u>8,572,220</u>	<u>6,066,037</u>

客戶合約的收益

(a) 分列收益資料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A) 貨品或服務類型		
<u>建築業務分部</u>		
樓宇建築工程	7,697,767	5,414,578
RMAA工程	<u>718,888</u>	<u>511,985</u>
	8,416,655	5,926,563
<u>環保業務分部</u>		
環保相關設施的建築及復修服務	25,341	27,274
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	106,053	92,891
配水服務	<u>13,187</u>	<u>8,379</u>
	144,581	128,544
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8,561,236	6,055,107
其他來源的收益		
來自服務特許權安排的融資收入	<u>10,984</u>	<u>10,930</u>
總收益	<u>8,572,220</u>	<u>6,066,037</u>
(B) 地理市場		
<u>香港</u>		
建築業務分部	7,838,697	5,098,983
<u>中國內地</u>		
環保業務分部	144,581	128,544
<u>馬來西亞</u>		
建築業務分部	137,716	163,405
<u>英國</u>		
建築業務分部	<u>440,242</u>	<u>664,175</u>
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8,561,236	6,055,107
其他來源的收益		
來自中國內地的服務特許權安排的融資收入	<u>10,984</u>	<u>10,930</u>
總收益	<u>8,572,220</u>	<u>6,066,037</u>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C) 確認收益的時點		
<u>於某一時點轉移的貨品</u>		
環保業務分部	13,187	8,379
<u>於一段時間內轉移的服務</u>		
建築業務分部	8,416,655	5,926,563
環保業務分部	131,394	120,165
	8,548,049	6,046,728
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8,561,236	6,055,107
<u>其他來源的收益</u>		
來自服務特許權安排的融資收入	10,984	10,930
總收益	8,572,220	6,066,037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u>其他收入</u>		
銀行利息收入	303	1,366
出售持作銷售物業的收益	24	-
保險賠償	507	5,701
強積金退款	1,138	-
政府補助(附註)	2,419	506
管理費收入	1,674	686
其他	1,489	766
其他收入總額	7,554	9,025

附註： 此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浙江省人民政府就研發活動所產生的已耗經營開支提供的資助。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亦向建造業議會為鼓勵建造業廣泛採用創新建築方法及科技而設的建造業創新及科技基金申請資助，以及向職業訓練局申請資助，為工科畢業生提供培訓機會。該等資助並無相關之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5. 除稅前溢利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合約成本	8,086,049	5,712,8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減：計入合約成本的金額	11,010 (6,731)	10,915 (4,842)
計入行政開支的金額	4,279	6,073
使用權資產折舊 減：計入合約成本的金額	19,438 (6,374)	22,070 (6,668)
計入行政開支的金額	13,064	15,402
計入合約成本的營運特許權攤銷	1,362	1,36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減：計入合約成本的金額	109 (109)	139 (67)
計入行政開支的金額	–	72
短期租賃之租賃付款 減：計入合約成本的金額	126,739 (124,658)	70,922 (67,479)
計入行政開支的金額	2,081	3,44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退休計劃供款	483,891 21,175	489,931 21,596
減：計入合約成本的金額	505,066 (413,524)	511,527 (427,787)
計入行政開支的金額	91,542	83,740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4,672	4,990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的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	9	34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減值撥回)*	75,123	(8,829)
合約資產減值*	104,380	54,798
持作銷售物業(減值撥回)／減值**	(1,620)	8,9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43	591
	<u> </u>	<u> </u>
外幣匯兌差額淨額**	4,020	(2,374)
研發開支***	23,307	20,074
	<u> </u>	<u> </u>

* 該等項目列入綜合損益表中的「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 該等項目列入綜合損益表中的「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 研發開支列入綜合損益表中的「行政開支」。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34,909	38,449
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利息	1,066	2,539
因時間推移而產生的應付保留金貼現金額的利息	15,460	22,382
租賃負債利息	2,763	2,450
	<u> </u>	<u> </u>
總計	54,198	65,820
	<u> </u>	<u> </u>

7. 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基於本年度內在香港賺取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二四年：16.5%) 稅率計提，惟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為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稅率制度的實體。該附屬公司首筆2,000,000港元 (二零二四年：2,000,000港元) 的應課稅溢利按8.25% (二零二四年：8.25%) 的稅率繳稅，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 (二零二四年：16.5%) 的稅率繳稅。

根據科學技術部、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頒佈的《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高新技術企業**」)，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第28條之規定，該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適用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稅率為15%。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的附屬公司適用5% (二零二四年：5%) 的優惠稅率，而其他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則適用25% (二零二四年：25%) 的法定稅率。

海外附屬公司的稅款按所在國家之當前適用稅率計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支出	27,942	23,19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033	(15)
	<u>30,975</u>	<u>23,181</u>
即期稅項—香港以外		
年內支出	2,208	1,38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666	—
	<u>2,874</u>	<u>1,386</u>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u>(3,243)</u>	<u>2,027</u>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u>30,606</u></u>	<u><u>26,594</u></u>

8. 股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仙(二零二四年：1.5港仙)	-	7,500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仙(二零二四年：1.8港仙)	-	9,000
	<u>-</u>	<u>16,500</u>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

9.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之金額乃基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39,22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53,715,000港元)以及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00,000,000股(二零二四年：500,00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普通股。

10.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635,135	783,606
減值	<u>(85,563)</u>	<u>(7,719)</u>
賬面淨值	<u>549,572</u>	<u>775,887</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乃按信貸訂立。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用期介乎14至180天。本集團嚴格控制未結清應收款項。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除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應收貿易款項結餘32,007,000港元外，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物。應收貿易款項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扣除虧損撥備的應收貿易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231,073	539,661
1至2個月	78,750	26,693
2至3個月	27,486	34,630
3至12個月	95,602	84,379
1至2年	95,520	87,903
2至3年	21,141	2,621
	<u>549,572</u>	<u>775,887</u>

11. 應付貿易及保留金款項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a)	1,276,900	1,207,115
應付保留金款項	(b)	887,170	713,290
		<u>2,164,070</u>	<u>1,920,405</u>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65,303	88,321
1至2個月	89,481	105,803
2至3個月	195,131	265,745
3個月以上	926,985	747,246
	<u>1,276,900</u>	<u>1,207,115</u>

應付貿易款項的平均信用期為30至180天。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於信用期內償還所有應付款項。

(b) 本集團持有的應付保留金款項產生自本集團的樓宇建築工程及RMAA工程，通常按分包合約規定於分包商完成合約工程後一至兩年內與分包商結算。

12. 計息銀行借款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合約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香港 銀行同業 拆息」)			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		
	+1.05%-1.07%	按要求	350,121	+1.3%-1.5%	按要求	100,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	-	-	-	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		
				+1.1%	二零二五年	200,000
銀行貸款—有抵押	3.9%	二零二六年	13,262	3.9%	二零二五年	12,959
銀行貸款—有抵押	中國貸款市場 報價利率 (「貸款市場 報價利率」)			貸款市場 報價利率		
	-0.5%	二零二六年	7,314	-0.5%	二零二五年	2,892
銀行貸款—有抵押	貸款市場 報價利率	二零二六年	2,210	貸款市場 報價利率	二零二五年	2,160
銀行貸款—有抵押	貸款市場 報價利率—					
	0.72%-0.82%	二零二六年	2,886	-	-	-
總計—即期			<u>375,793</u>			<u>318,011</u>
非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二零二七年至 二零三零年			二零二六年至 二零三零年	
	3.9%		92,829	3.9%		103,670
銀行貸款—有抵押	貸款市場 報價利率	二零二七年至 二零三八年		貸款市場 報價利率	二零二六年至 二零三八年	
	-0.5%		95,182	-0.5%		92,720
銀行貸款—有抵押	貸款市場 報價利率	二零二七年至 二零三四年		貸款市場 報價利率	二零二六年至 二零三四年	
			18,013			19,763
銀行貸款—無抵押	貸款市場 報價利率	二零二八年至 二零四五年				
	-1.05%		33,153	-	-	-
銀行貸款—有抵押	貸款市場 報價利率—	二零二七年至 二零三四年				
	0.72%-0.82%		16,427	-	-	-
總計—非即期			<u>255,604</u>			<u>216,153</u>
總計			<u>631,397</u>			<u>534,164</u>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375,793	318,011
第二年	25,994	21,942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1,315	92,713
五年以後	<u>108,295</u>	<u>101,498</u>
總計	<u><u>631,397</u></u>	<u><u>534,164</u></u>
13. 股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二零二四年：1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u>100,000</u></u>	<u><u>100,000</u></u>
已發行及繳足：		
500,000,000股(二零二四年：5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u>5,000</u></u>	<u><u>5,000</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建築業務

本集團是香港領先的建築承建商之一，主要作為總承建商，承接香港、馬來西亞及英國公私營機構的樓宇建築工程及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RMAA**」）工程。

本集團提供之樓宇建築服務主要包括新樓宇（包括住宅、商業及工業樓宇）的建築工程，而本集團**RMAA**工程包括一般修理、保養、改善、翻新、改建及加建樓宇及其周邊環境的現有設施及組件。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50個在手項目，原始合約總額約326億港元，其中包括進行中項目及已授予本集團但尚未開始的項目。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獲授15個新項目，原始合約總額約56億港元，並已完成17個項目，原始合約總額約61億港元。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共獲得合共104項榮譽，其中包括連續第四年獲**BCI**亞洲「香港十大建築承建商」大獎、香港房屋委員會「傑出承建商－建築信息模擬技術之創新使用」，以及榮獲香港大公文匯傳媒集團「最佳ESG先鋒獎」。此外，本集團亦為香港專業驗樓學會「2021年度建造及裝修業優秀大獎 — 五星級屋苑」得獎項目凱匯的主承建商。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被香港經濟日報、大公報及香港01等媒體平台報導文章236篇次。

環保業務

浙江建投環保工程有限公司（「浙建環保」）提供之環保服務主要包括在中國建設、修復及運營污水及再生水處理廠、配水廠及其他環保設施及基礎設施之環保工程，以及環境改善及環保相關建築服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8個項目，原始合約總額約158.4百萬港元及28個有關服務特許權安排及營運服務的項目。

於報告期間內，浙建環保在山西省高平市取得首個浙江省以外的污水處理建設合約，反映其市場擴展能力。此外，本公司策略性與天台建設及本集團成立合營企業，開拓環保服務及污水處理新機遇，推動現有業務更進一步。

於報告期間內，浙建環保於浙江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主辦的「領航者杯」浙江國資國企創新大賽榮獲三等獎，以表揚其他創新建造技術方面的突出貢獻。浙建環保亦在浙江省水務行業職業競賽榮獲金獎，彰顯其致力在浙江省培育高技術水利人才的承諾。於報告期間內，浙建環保獲不同媒體平台報導，包括《Zhidian Wencheng》及《浙江工人日報》等。

前景

於報告期間內，全球及香港經濟處於復甦階段，物業市場氣氛逐漸回穩。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後，本集團進一步獲授3個新項目，其涉及1項樓宇建築工程合約，原始合約金額約3,590百萬港元，以及2項RMAA工程合約，原始合約金額合共約9.3百萬港元。

本集團亦相當重視技術創新，以增強其在建築業的核心競爭力。用於研發的總開支金額約為23.3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繼續推行經提升的「智慧工地安全系統(4S)」，進一步鞏固安全管理架構，並維持我們的ISO 27001認證。我們亦已將多項數碼解決方案整合至項目管理及日常營運中，包括建築信息模擬(BIM)、4S、機械人流程自動化(RPA)及MaiaAI系統，顯著提升營運效率及安全水平。此外，本集團的人工智能天秤系統榮獲「建造業議會建造業創新獎2025—本地獎項(建造安全二等獎)」。

憑藉上述有利政策，本集團將充分發揮於智慧建造、BIM技術及項目管理方面的綜合優勢，持續專注於大型基建及公共房屋項目，支持香港發展成為宜居、低碳及具韌性的城市。

《二零二五年施政報告》中提出加快基建發展及刺激行業增長等積極措施，為本地建造業帶來顯著利好的前景。北部都會區、港深創新及科技園以及新交通基建等重大項目的推進，預期將為本集團業務帶來強勁動力。然而，整體行業仍面對人手短缺以及勞工和材料成本上升等挑戰。為應對有關情況，本集團將積極支持及善用政府相關措施，包括增加基本工程開支和持續優化建造業輸入勞工計劃。我們將繼續專注於爭取具盈利潛力的新項目。此外，憑藉既有的專業實力，本集團已作好策略部署，於香港及海外市場開拓和把握合適的建造業務發展機會。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066.0百萬港元增加約2,506.2百萬港元或約41.3%至報告期間的約8,572.2百萬港元。

建築業務

- *樓宇建築工程*

樓宇建築工程產生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414.5百萬港元增加約2,283.3百萬港元或約42.1%至報告期間的約7,697.8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新項目及現有項目為本集團帶來的收益增加。

- *RMAA工程*

RMAA工程產生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12.0百萬港元增加約206.9百萬港元或約40.4%至報告期間的約718.9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新項目及現有項目為本集團帶來的收益增加。

環保業務

環保業務產生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39.5百萬港元增加約16.0百萬港元或約11.5%至報告期間的約155.5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來自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的新項目及現有項目的收益增加。

合約成本

本集團的合約成本主要包括分包費用、材料成本、直接員工成本及地盤開支。本集團合約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712.8百萬港元增加約2,373.2百萬港元或約41.5%至報告期間的約8,086.0百萬港元。該增加乃與收益增加一致，並主要可歸因於報告期間內新項目及現有項目的分包費用、材料成本、直接員工成本及地盤開支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53.2百萬港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約486.2百萬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毛利率分別為約5.8%及5.7%。

建築業務

- *樓宇建築工程*

於報告期間，樓宇建築工程毛利為約334.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38.1百萬港元增加約96.5百萬港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4%減少至報告期間的約4.3%。

- *RMAA工程*

於報告期間，RMAA工程毛利為約93.3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70.9百萬港元增加約22.4百萬港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3.8%減少約0.8個百分點至報告期間的約13.0%。報告期間的毛利增加及毛利率減少主要乃由於報告期間內來自毛利率較低的RMAA工程項目的收益增加。

環保業務

於報告期間，環保業務毛利為約58.3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44.2百萬港元增加約14.1百萬港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1.7%增加約5.8個百分點至報告期間的約37.5%。報告期間的毛利增加及毛利率增加主要乃由於毛利率較高的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的收益增加。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0百萬港元減少約1.5百萬港元至報告期間的約7.5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收取的保險賠償減少，惟部分被報告期間所獲政府補助及強積金退款增加所抵銷。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62.5百萬港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約183.6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員工成本及產生的專業服務費用增加。員工成本增加乃由要由於報告期間內員工數目增加及薪金上升，並就一間附屬公司清盤而額外產生專業服務費用。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本集團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3百萬港元減少約3.6百萬港元至報告期間約3.7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持作銷售物業減值撥回1.6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持作銷售物業減值8.9百萬港元，部分被報告期間內的匯兌差額增加6.4百萬港元所抵銷。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減值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6.0百萬港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約179.5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合約資產及應收貿易款項計提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5.8百萬港元減少至報告期間的約54.2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銀行貸款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中國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減少、來自一間中間控股公司的借款減少，以及因時間推移而產生的應付保留金貼現金額減少。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6.6百萬港元增加約4.0百萬港元或約15.0%至報告期間的約30.6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應課稅溢利增加。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實際稅率分別約33.0%及42.1%。

純利及經調整純利

本集團年內純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4.0百萬港元減少約11.8百萬港元或約21.9%至報告期間的約42.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純利率分別約0.9%及0.5%。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931名僱員（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5名）。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總員工成本（扣除董事薪酬）約494.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501.5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符合相關法例、市況以及本集團員工的表現。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及福利水平具有競爭力，而本集團透過薪金、花紅及其他現金補貼制度獎勵個人表現。本集團根據各僱員的表現每年兩次檢討薪金調整、酌情花紅及晉升情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由董事會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後決定，當中考慮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董事的個人表現等因素。

本公司於員工首次加入我們時提供入職培訓，其後根據該名員工之職責定期提供在職培訓。此外，我們的政策規定須按需要為員工提供培訓，以提升員工的技術及行業知識。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概無因勞工糾紛而與其僱員發生任何重大問題，亦無在招聘及留聘有經驗的員工方面出現任何困難。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獎勵。自採納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為止，在購股權計劃下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屆滿或失效。本公司可就最多50,000,000股股份（或因股份拆細或該50,000,000股股份不時合併而產生之股份數目）向購股權計劃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直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授予任何參與者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1%。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而投資約104.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7.0百萬港元)。資本開支主要由內部及外部資源撥付。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承擔約為141.9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2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或然負債：

- (a)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已發出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的履約保證，金額約為2,055.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2,092.3百萬港元)，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訂立的合約項下的義務的擔保。倘本集團對獲提供履約保證的客戶的履約未能令彼等滿意，有關客戶可要求銀行支付彼等所要求的金額。屆時本集團將須向有關銀行作出相應賠償。履約保證於合約工程完成時將予解除。

於報告期末，董事認為本集團不會被索賠。

- (b) 在本集團的一般建築業務過程中，本集團基於本集團或本集團分包商的僱員因受僱所引致及在受僱期間發生的意外造成人身傷害而面臨多項索賠。於報告期間末，董事認為，該等索賠屬於保險的承保範圍，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及營運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c) 本公司已就授予附屬公司之融資向銀行提供約3,415.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3,476.3百萬港元)之擔保，而有關融資已動用約1,040.6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638.0百萬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中國、香港、馬來西亞及英國經營業務，故大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港元、馬來西亞令吉及英鎊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會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負債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加債務淨額之和)為約38.0%(二零二四年：約30.2%)。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借款以及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營運資金主要由內部及外部資源撥付。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496.5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565.5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211.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330.8百萬港元減少約119.2百萬港元。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到期情況分析載於本公告的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2。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六日在聯交所成功上市。本集團資本架構自上市以來並無變動。

債務及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計息銀行借款為約631.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534.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銀行質押賬面淨值為191.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7.2百萬港元)的服務特許權安排下的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本集團持有的浙建環保股份以及中國儲能項目的應收款項157,5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港元)，以撥資於中國的158,000港元貸款。

借款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借款利息主要按浮動利率計息。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然而，本集團持續及謹慎地關注及監察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

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審慎管理其財務狀況並沿用保守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本集團亦會頻繁地審視其流動資金及融資要求。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能夠滿足其業務發展所需的資金要求。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可能不時於適當時候考慮合適的新商機，以提高其股東價值。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特定的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1.8港仙）。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以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的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責任。本公司已自上市日期起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審閱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唐毓麗女士擔任主席，另外三名成員分別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偉俊先生(太平紳士)、何文堯先生及賴旭輝先生(太平紳士)。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查本集團的財務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一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財務報告事宜以及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全年業績。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內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擬稿所載列的數額進行比較，並認為兩者相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工作，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不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舉行，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按照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方式適時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全年業績及二零二五年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cr-construction.com.hk>)，而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年報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上刊載。

承董事會命
華營建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觀華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三名執行董事包括張觀華先生、姜文先生、楊昊江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金宏亮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謝偉俊先生(太平紳士)、何文堯先生、唐毓麗女士及賴旭輝先生(太平紳士)。